外国语 学院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工作细则

 为保证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工作的顺利进行，本着公平公正、科学选拔的原则，特制定本工作细则。

1. 学院计划接收推免生人数

25名左右。最终以全国推免系统确认录取数为准。

1. 复试名单确定原则（包括接收跨专业推免的要求）
2. 英语专业、日语专业、俄语专业本科生。
3. 对于报考英语专业的学生，要求英语专业专四成绩良好及以上，或者雅思成绩不低于7分，或者托福不低于100分。
4. 对于报考日语专业的学生，要求通过日本语能力测试一级考试，且成绩良好。
5. “双一流”建设大学、外国语类大学学生优先考虑。
6. 考核形式及要求

形式： 笔试（150分）+口试（150分）

要求： 笔试：1.5小时 （无需准备）。

 口试：复述，口头作文，回答问题等。

时间：复试通知预计 2018年8月30日 发布

 考核时间预计安排在 2018年9月10 日

地点： 九龙湖 校区

**四、申请者在收到学院复试通知后，须按要求及时在系统中回复“确认参加”或“确认不参加”，未在规定时间内回复“确认参加”的，将视为放弃复试资格。**

五、申请者须在参加复试时向报考学院提交以下纸质材料供审查（**注意：无需提前寄送**）：

 1）**《东南大学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申请表》**原件（通过**“东南大学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网上申请系统”**打印）。

 2）大学本科阶段成绩单原件（须加盖学校教务处或学院公章）。

 3）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和学生证复印件，原件备查。

 4）外语水平证明（如CET-4、CET-6、TOEFL、IELTS、 N1的证书或成绩单复印件），原件备查。

 5）如有校级及以上获奖证书和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请提供复印件，原件备查。

六、拟接收原则

1.复试成绩=笔试成绩\*50%+面试成绩\*50%

2.排名方法：按复试成绩高低排名

3.同等情况下，优先录取“双一流”建设大学和外国语类大学学生。

复试合格的考生是否录取以复试成绩排名为主要依据，院（系）根据招生计划、复试录取细则以及考生的思想政治表现和身体健康状况等确定拟录取名单。

七、联系人：戴燕 联系方式：025-52090812

八、其他未尽事宜参见学校通知。

九、学院接收推免生工作小组

组长：陈美华、马强

副组长：马冬梅 刘克华 汤顶华

成员：马冬梅 刘克华 汤顶华 朱善华